

# 透析院所對於 COVID 第三級警戒的建議

台灣腎臟醫學會

## 【分流及採檢，曙光來臨前全台疫情第三級警戒】

李佳蓉醫師整理

110 年 5 月 20 日第一版

新的一批 AZ 疫苗今日(5/19)抵台，六月底前將再有 Moderna 疫苗，國內藥廠、學研、及政府力拚國產疫苗七月底緊急授權使用，部長說：「來得慢，但是我們要打得快！」

在疫苗充足、群體免疫的曙光來臨之前，今日(5/19) 全台灣疫情進入第三級警戒，已有三家院所有院內感染，至少六間醫院有員工感染，也已有透析院所發生確診及傳播案例，此篇整理台灣傳染病應變架構及目前分流政策，我們要努力，齊上齊下平安度過。

### 一、傳染病應變計劃的架構與機制

法源為傳染病防治法及傳染病防治醫療網作業辦法，政府運作傳染病防治醫療網，依本期 106 年至 110 年的『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推動計畫』(1,2)，台灣的傳染病應變採區域防守的概念，全台分為六個網區：台北區（台北、新北、基隆、宜蘭、金門、連江）、北區（桃園、新竹縣市、苗栗）、中區（台中、彰化、南投）、南區（雲林、嘉義縣市、台南）、高屏區（高雄、屏東、澎湖）、東區（花蓮、台東），各設定有網區指揮官、指定隔離/應變/支援合作醫院，每年各縣市依規劃，由各醫院提交應變醫院支援人力，衛生局造冊後彙整於中央，依疫情可能啟動『傳染病防治醫療網區應變醫院啟動及支援人力運作原則』，也有因應大規模疫情的『大型隔離收治場所設置規劃原則及檢核表』等，常規儲備並建置應變物資及機制，並安排教育訓練應變支援人力。當疫情發生時，由區指揮官/副指揮官負責進行網區防疫醫療資源之調度及疫情應變(1,2)。

此次 COVID-19 的世界大流行，依據傳染病防治法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實施辦法，訂定了『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整備應變計畫』(3)，第一階段「整備」、第二階段「應變」：分為四個應變等級，明定應變指揮體系及分工。指揮體系目前是一級開設，由行政院長指派指揮官。

目前全台疫情嚴峻進入第三級警戒，在假訊息及人心浮動之際，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於今日(5/19)宣佈，全國標準一致，地方一體執行，指揮中心會邀集地方政府每日召開全國防疫會議，以整合資源、檢視執行進度、並澄清錯誤不實訊息 (4)。

## 二、分流就醫及社區採檢

保持醫療量能是首要之務，因應疫情，各地方正擴大社區採檢網絡，確診個案再依病症程度分流，轉診收治。『醫療院所因應 COVID-19 分流就醫及轉診建議\_1100510』，現階段全國指定社區採檢院所共計 164 家：重度收治醫院共計 52 家 (5)。已啟動全國專責醫院及傳染病防治醫療網網區/縣市應變醫院，共可提供專責病室 2,412 間及負壓隔離病室 1,068 間，並要求其他所有收治醫院按照指揮中心應變機制，全面擴大專責病房數量 (4)。

### 分流就醫

**社區採檢院所：**符合社區監測或擴大採檢的民眾，優先至指定社區採檢院所採檢。包括一般級及中度級急救責任醫院、非急救責任醫院之隔離醫院，及經地方衛生局指定之醫院、衛生所。採檢地圖連結 (6)：

<https://antiflu.cdc.gov.tw/ExaminationCou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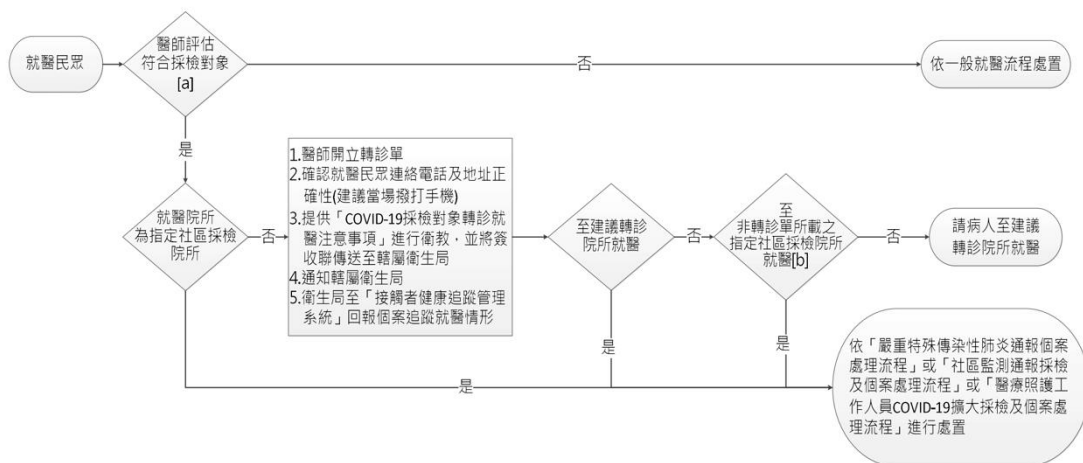
**重度收治醫院：**包括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及其搭經地方衛生局指定之醫院 (5,7)。

### 網區應變

**隔離醫院：**平時常規有隔離病床，收治第二、三、四類法定傳染病需要隔離的病患。

**網區/縣市應變醫院：**各網區及各縣市有規劃其應變醫院，優先收治第一、第五類法定傳染病、或新興重大傳染病，疫情變化時由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揮官視疫情指示，將病患集中收治於網區應變醫院，或是分流由隔離醫院就地收治。必要時依法進行場所及人員徵用/調，開設大型隔離收治場所 (1,2)。

**社區採檢流程** 基層院所可安排病人轉診採檢 (8)。



a. 採檢對象係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個案、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個案及擴大採檢對象  
 b. 若至非轉診單所載之指定社區採檢院所或重度收治醫院就醫，該院可視醫院量能進行採檢收治，並通知原開單院所刪除原轉診單或通知轉診單所載之建議轉診院所進行註記

圖 8、COVID-19 社區採檢網絡轉診流程

### 三、單位發生人員確診 (9-11)

若已做了最好的準備（環境控制、人員管理、防疫作為），請深呼吸穩下心，全員配合衛生主管機關，採檢、造冊，高規格裝備做環境及設備完全清消。

**區域醫療量能充足：**確診者依病症輕重會轉院收治，若在單位有造成兩位以上的傳染，則所有人員都視為具有感染風險的接觸者。因此病患及員工初篩陰性，仍會匡列為具有感染風險的接觸者，需要居家隔離。可能安排專責檢疫觀察病房收容及透析。

**區域醫療量能不足：**確診者依病症輕重會轉院收治。但是初篩陰性但具風險者，可能必須原地持續運作，必須採固定模式且密切監測健康狀況。以目前北部院所為例，原地運作，所有人員每兩日採檢快篩，陽性者移出。

**減災時期：**大爆發，輕症必須原地治療。建議密切監測症狀，可以血氧計追蹤測定血氧濃度，高齡多重共病者的風險高，病程有時變化快速，喘、胸悶、胸痛、血氧異常、意識改變，必須快點轉送。

#### 參考資料

1. 「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推動計畫 110 年修訂」  
<https://www.cdc.gov.tw/File/Get/by5DIq3yqu50kU3-27tMNQ>
2. 「傳染病指定隔離醫院及應變醫院名單」  
<https://www.cdc.gov.tw/File/Get/0kOAtczSqvXJLcJ1S4aAjq>
3.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整備應變計畫\_1090228」  
<https://www.cdc.gov.tw/File/Get/sR8H-GsvYkVS0nOVFXJ-4w>
4.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2021 年 5 月 19 日新聞稿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ListContent/EmXemht4IT->

[IRAPrAnyG9A?uaid=abDtRS-xzstQeAchiX9fqw](https://www.cdc.gov.tw/File/Get/IRAPrAnyG9A?uaid=abDtRS-xzstQeAchiX9fqw)

5. 「醫療院所因應 COVID-19 分流就醫及轉診建議\_1100510」  
<https://www.cdc.gov.tw/File/Get/Y1dpxZr0s26QrUMrtppu9g>
6. 「COVID-19 全國指定社區採檢院所地圖連結」  
<https://antiflu.cdc.gov.tw/ExaminationCounter>
7. 「COVID-19 全國指定社區採檢院所及重度收治醫院清單\_1100510」  
<https://www.cdc.gov.tw/File/Get/T2oAytYtxabEwTL5WkWAsQ>
8. 「COVID-19 社區採檢網絡轉診流程 1090427」  
<https://www.cdc.gov.tw/File/Get/ffbvDSTHXRjUzzQR9Ib3aQ>
9. 「醫院因應院內發生 COVID-19 確定病例之應變處置建議\_1100513」  
<https://www.cdc.gov.tw/File/Get/r28PgPPwclzmNz3VTH0nhA>
10. 「高回診頻率單位密切接觸者或風險對象檢驗結果後續處理建議\_1100309」  
<https://www.cdc.gov.tw/File/Get/VmBkNsF10eBFdAZMz0I6ZQ>
11. 「設有血液透析室之醫療機構因應 COVID-19 感染管制措施指引\_1091118」  
<https://www.cdc.gov.tw/File/Get/DyTCM7pXM1K5Gw6jebGi5g>

關鍵時刻，需要大家同心防疫，請大家務必做好防疫措施

以上訊息，學會將視疫情變化隨時做更動。

台灣腎臟醫學會關心您!!

台灣腎臟醫學會

聯絡地址：台北市 100 青島西路十一號四樓之一

聯絡電話：(02) 2331-0878 傳真：(02) 2383-2171

E-mail：[snroctpe@ms1.hinet.net](mailto:snroctpe@ms1.hinet.net)